

湖南岳阳遭遇特大洪涝灾害 各方力量冲锋一线抗击汛情 以背为梯以身为船筑牢防汛「安全坝」

水位上涨、道路被淹、房屋进水、群众被困……连日来,受持续强降雨影响,湖南省岳阳市平江县、汨罗市等多地遭遇历史最强洪涝灾害,受灾严重,多个县区防汛应急响应等级相继提升至Ⅰ级。 洪灾当前,岳阳迅速开启全社会总动员模式,各级各部门全力投入抗洪抢险,全市政法干警、党员先锋队、武警、消防等各方救援力量冲锋一线抗击汛情,坚决打好打赢防汛这场硬仗,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

以汛为令逐级响应

“这里有群众被困!” “洪峰过境,情况紧急!” “有老人被困,快速转移!” 一条条紧急警情,牵动着岳阳各级政法干警的心。 7月1日,平江、汨罗防汛应急响应提升至Ⅰ级。汛情严峻复杂,全市政法干警冲锋在防汛一线,用速度、力度、温度,全力守护群众安全。 平江县岳口镇岳口村汨罗江老街是岳口镇最严重的受灾点之一。7月1日17时30分,平江县公安局岳口派出所所长刘高德、辅警黄益和两名村民拿着两块木板,从后山翻山十几分钟到居民房屋后面,民警辅警用手将围墙扒开一个缺口,利用木板划到对面后屋。因救援木板在洪水中漂浮不定,黄益以背为梯将居民一个一个转移到木板上,刘高德则将木板拉到围墙边,再将居民转移至安全位置。

7月2日下午,面对被洪水肆虐后的家园,平江县委政法委积极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到文明城市创建责任路段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帮助群众清洗路面,清运垃圾、清除积水、清理淤泥。 在汨罗,政法干警接到命令后,逆“汛”而上,在暴雨中赶赴一线。

7月1日晚,岳阳市屈原管理区司法局责任堤段启动Ⅰ级防汛指令。各司司法所工作人员各司其职坚守岗位,当好防汛抗洪“排头兵”,驻堤值守,巡查查险,抢险突击,转移安置都有他们的身影。

7月2日0时26分,汨罗市人民检察院迅速集结10名干警组成抗洪抢险突击队,赶赴罗江堤抢险堵坝。 当日8时许,汨罗市归义镇东坪社区旭东小区,因暴雨积水无法排出发生内涝,近百户居民被困,归义派出所民辅警接到报警后,迅速到达现场拉好警戒线,联合消防、蓝天救援队,开展人员转移工作,安全转移群众500多人。

闻汛而动紧急支援

“汨罗平江县汉昌街道鲁肃路段防洪大堤急需支援。” 6月30日9时许,平江县人武部作战值班室接到县防指救援指令。该人武部立即启动紧急预案,集结人员和救援物资赶赴现场,经过近4个小时的奋战,装填2200多个沙袋,在洪峰到来之前抢筑了一道80米长、70厘米高、50厘米宽的子堤。

天上,无人机盘旋侦察受灾情况;水上,冲锋舟疾驰飞驰破浪前行……抵达汨罗城区后,指挥官谢华看到有群众受困于老旧房屋,立刻驾驶冲锋舟逐家搜救群众。 由于现场雨大浪急,冲锋舟摇晃幅度较大,随时有倾覆的危险。为确保救援顺利完成,谢华指挥官兵利用绳索将冲锋舟固定后,引导被困群众穿上救生衣,将他们逐个转移至冲锋舟,并迅速疏散到安全地带,累计救助群众120多人,疏散近500人。

据统计,截至7月2日18时,岳阳市军分区出动官兵和民兵共计400多人,动用各类装备40多套(艘),物资800多件(套);共紧急疏散受灾群众3000多人,安全转移受灾被困人员1307人,抢救子堤约9公里。 “这间屋里有人被困吗?”7月1日晚,连续强降雨导致汨罗市新市老街被洪水倒灌,水位最深达3米,有部分居民遭洪水围困,救援刻不容缓。汨罗消防救援站集结救援力量迅速赶往现场,驾驶皮划艇穿街过巷,分秒必争营救被困人员。

“我们这儿有老人和小孩,快来救他们。”在一处地势低洼地段,居民楼内有5人被困,其中年龄最小的才3岁。由于建筑间距较窄,橡皮艇无法驶入,消防员下到水里徒步进楼,背老人、抱孩子、扶大人……以身为梯,一趟又一趟在洪水中往返,将被困人员全部疏散转移到安全地带。

7月1日20时至7月2日0时,消防员连续作战4小时,营救转移被困群众30人。 “水位上涨了,我们在湘江江堤紧急集合!”7月1日,为防范可能出现的紧急险情,屈原消防救援大队积极响应应急预案,调派5年21人前往湘江江堤协助装填沙袋加固堤坝。作业期间,消防员与砂石装袋模块密切配合,在雨中铲装绑扎、接力传递,俨然一条强有力的“输送带”。

“外面是雨,里面是汗。”尽管穿着雨衣,戴着头盔,长时间作业还是使消防员全身被雨水和汗水浸透。从当天15时至次日2时,经过11个小时奋战,消防员共装填沙袋5000多袋,共计砂石约80吨,为护堤工作提供了充足的保障。

党群同心共筑堤坝

“我是党员,我先来!”岳阳市3000个基层党组织,8万余名党员用忠诚擎起党旗,用担当诠释初心使命,留下了一个个日夜奔忙的生动剪影,在防汛抗洪最前沿筑起一道道坚固的“红色堤坝”。

7月1日18时12分,涝沱大雨里,一支由湖南巴陵水电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党员突击队与当地村民临时组成的57人工作队在争分夺秒,准备挖机4台、河砂18吨,对长达1650米的麻塘街道四新垸大堤,分4个作业点,开展紧急抢筑子堤作业。 黄民初是这支党员突击队的带头人,也是技术人员。为抢抓时间,他一边现场指导,一边上阵筑堤。针对漫水堤段,他指导挖机先进行挖槽,将积水排出,抢险队员、村干部和志愿者群众齐心协力,相互配合,冒着暴雨灌沙袋、运砂袋、码子堤,大家分工明确,通力合作。

7月2日凌晨,天微亮,一条长1650米的防洪子堤完整地出现在四新垸大堤上,赶在洪峰一号过境前胜利完成。 “现在水位持续上涨,我们还缺少巡查人手啊。”正当屈原管理区营田镇余家坪社区党总支书记一筹莫展时,一名年轻小伙走进防汛帐篷说:“我可以上,我的脚已经好很多了,我申请加入防汛一线。”

这名小伙叫李成,是古岳塘片区的片长。防汛初期,由于他脚部受伤,社区没有将他安排在防汛一线,他便主动开展“敲门行动”,向片区居民宣传防汛救灾政策,安抚居民情绪,查看房屋是否漏雨等。

在防汛抗洪一线,营田镇村(居)民代表冲锋在前,奋战在先的身影无处不在,他们筑成了一道道坚固防线,用实际行动守护群众的生命安全,筑牢防汛“安全坝”。

在离汨罗江不到1公里的平江县瓮江镇坪坪村,短时强降雨加上江水倒灌形成山洪,淹没了周围的农田,唯一的通行道路也被拦腰截断,将整个村子一分为二。位于河道下游的江口组,共有40户村民被困“孤岛”。水位迅速上涨,7月1日10时,地势低洼处的几栋房屋被淹,来不及转移的村民,只能爬上二楼躲避洪水。

情况紧急,当地应急部门迅速调集救援力量前往救援。当日13时15分,持续作战了一个通宵的4名蓝天救援队队员抵达坪坪村,与当地镇村干部一起组成临时救援队,启动救援行动。经过勘察,队员找到了一处水流相对缓和的地方,立即驾驶冲锋舟向被困村民驶去。

由于屋内积水过深,水压过大,导致房门打不开,冲锋舟无法靠近被困村民。队员们跳入齐腰深的水中,奋力打开房门,铺设了一条简易救生通道,成功将3名被困村民救出冲锋舟。截至16时,被困的10名群众全部被转移到安全地带,并得到妥善安置。

据统计,岳阳市1844个村(社区)全面转入战时状态,1100多名技术骨干坚持一线进行防汛指导,驻村工作队就地转化为防汛抗灾工作队,3600多名机关事业单位党员干部下沉联系乡镇(街道)、村(社区),构筑起众志成城、坚不可摧的防汛防线。

网贷加上服务费,年化利率竟达6480%

记者调查网贷套路多难清偿乱象

依法治理网贷乱象

本报记者 孙天娇

轻信网络上“利率低、无抵押、放款快”的小广告,浙江绍兴26岁的张女士向某网贷平台借款5000元,约定5日后偿还,不料到手仅3500元——每天利息300元,合计1500元被提前扣除。借款到期后,她无力偿还,便向对方提出以相同形式借款。对方称张女士所谓“过桥借款”:借款1万元,到手5000元,并且要求当日借、次日还。第二次“过桥借款”时,对方要求张女士发送手持身份证的借款视频及裸照,方能放款。

就这样,张女士一步步陷入对方的套路中,4个月时间里,其所签借条高达550万元,扣除“砍头息”实际到手200多万元。这笔钱主要用于填补最初借款5000元产生的“巨洞”。

这是浙江绍兴警方去年破获的一起典型网络套路贷案件。

《法治日报》记者近日调查发现,类似的网贷套路当下仍不少见,只是严重程度不同而已。除较为常见的“砍头息”之外,还有以手续费、征信费、担保费、查询费、放款即需支付利息等名目变相收取“砍头息”的情况。此外,一些网贷平台还恶意制造还款障碍,增加还款难度;向难以还款的借款人推荐其他网贷产品等,导致借款人债务堆积难以清偿。

强制下款诱人入局 变相收费成高利贷

两年前因生活拮据急需用钱,但信用“花”了(在一段时间内查询征信的次数过多)无法在各大银行、正规网贷平台借款,广东广州的肖先生在网上看到一则号称“不看信用,秒速到账”的网贷广告后,没多想便点击下载了这款App,打开App,肖先生看到界面和自己以前看过的正规网贷软件界面一样,还有关于警惕高利贷的温馨提示。

放松警惕后,肖先生想看看自己在这平台有多少借款额度,便根据系统提示填写了家庭住址、工作单位等信息,并绑定了银行卡,提交了个人通讯录。结果,在没有弹出任何提示的情况下,系统显示借款成功3000元。“我很快就收到了借款到账信息,结果一看,实际到账只有1800多元,还提示我3天后到期还款3050元。”他向记者回忆说。

3天后,肖先生未如期还款,其通讯录便被“爆”了——通讯录里所有联系人均遭遇了电话和短信轰炸。他自己的手机几乎从早响到晚,还有恶意P图恐吓。无奈之下,肖先生只能从该平台又借了3000元垫付,结果同样只到手1800多元。

“每次借款,实际到手的钱只有60%多。借的多了,额度提升了不少,但欠的更多了,我就像像魔怔了一样,反复借款还款,以贷养贷,最后欠款数额达到了十几万元。”肖先生说,因实在无力偿还,他和妻子很长一段时间内惶惶度日,不少朋友因为被催收电话反复打扰和他断绝了来往。

像肖先生一样被强制下款诱人网贷陷阱的并非个例。记者近日在社交平台上以“强制下款”为关键词进行检索,发现不少人有同样的遭遇。

今年5月,重庆市民张女士收到一条短信,称可以测试信用额度。抱着玩一玩的心态,张女士按照短信上的链接下载了一款名为“××优品”的App,并填写了电话、银行卡号等信息,看到借款额度显示为1900元。之后她直接关掉了软件,并没有申请借款。没想到当天下午,其银行卡竟然收到了1000元的汇款。

她赶紧打开“××优品”App,发现自己“被借款”,还款期限为5天,一共需要还款1900元,账单没有标明利率,直接写明收取服务费900元。“按360天计算,这笔借款年化利率高达6480%。”张女士说,她后来报警求助,警方将该线索反馈给相关金融监管部门。

记者注意到,受访者口中的这些网贷App在正规手机应用市场往往检索不到,只能通过网络广告中的链接或短信推送的链接下载。

根据公开资料和记者采访情况来看,强制下款只是无资质网贷平台的套路之一,现实中还有其他各种变相高利贷手段,导致不少借款人难以清偿欠款,越陷越深。

河南周口的罗先生曾使用“××易贷”App进行贷款,贷款数额1000元至5000元不等。在无力偿还贷款后,该App客服向其介绍了其他网贷平台,让其以贷还贷。3个月时间里,罗先生陆续通过各类平台借款,累计到账数额26万元,但实际欠款金额达46万余元。一名网贷借款人告诉记者,其曾在某贷款平台上借款后签订了一份借条。借条内容显示,借款金额1000元,利率24%,还款时间为3天,出借方式为线下出借。后续放款时,其只收到了700元。“虽然借条上填写了金额和利率,但对方将实际放款及逾期费率重新口头告知了一遍,称以最后一次为准。”

广东深圳的李先生去年在名为“××汇”的网贷App上借款1800元,期限为1个月,贷款的最低年化利率为14.4%。但看似合理的利率背后,还隐藏着担保费用。李先生在办理借贷手续时,系统要求加收168元的担保费,该笔费用不退还,也不可重复担

保。李先生算了下,加上担保费和利息,这笔借款的年化利率达126%。

还有以商品租赁的形式行高利贷之实的新型套路贷。今年年初,浙江绍兴警方破获一起租手机形式的新型套路贷案件,贷款人员称其贷款形式是租赁手机,先认购他们提供的手机,再把手机卖给回收手机的商户,再以回租方式贷款,期限至少1个月。

例如有人想要贷款2万元,贷1个月,对方拿出两部苹果15 Pro Max,共19200元,称每部手机回收价是8700元,两部手机共17400元。之后,对方拿出一份租赁合同:手机金额为9600元一部,每日租金是160元/部,押金1000元/部,租期1个月,扣除300元资料费,700元家访费,1000元押金等各项费用,实际拿到手的贷款只有14400元,加上每天320元的租金,1个月下来,应还金额为28800元。

可能构成多重罪名 查处存在一定难度

各种网贷套路产生的“巨债”,导致了悲剧,有人甚至因此自杀身亡。

结合处理过的套路贷案件,绍兴市公安局越城区公安分局民警周楹向记者介绍,网络套路贷案件的特点主要是通过线上作案,以低息、快速放款为诱饵吸引借款人,但实际借款利率极高且还款要求苛刻。

“黑网贷利滚利的手段多样。通过设置具体还款时间点,例如每天下午3点前还款,超过该时间点就要收取逾期费、违约金等费用;以‘逾期’次数多为由,对曾有‘逾期’的借款人,以各种理由加收利息;对于前债未结清的借款人,通过利息复算利息的方式加收费用等。”周楹说。

华北电力大学(北京)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新金融法中心主任陈燕红注意到,强制下款和暴力催收是这些案件的常见现象,借款人常在未完全知情或未授权的情况下,收到款项并被承担债务和高利息。还款一旦逾期,借款人将面临极其恶劣的催收手段,包括恐吓、威胁、曝光隐私等。

华中科技大学应急与国家安全法治战略研究中心副教授孙禹介绍,根据“两高两部”《关于办理“套路贷”刑事案件若干问题的意见》规定,与线下套路贷相似,网络套路贷同样可能涉嫌构成诈骗罪、敲诈勒索、寻衅滋事等犯罪。网络套路贷实施过程中利用了信息技术,还会涉及一些与线下套路贷不同的罪名。

“例如,黑网贷平台在‘审核’下款时,会调取用户的通讯录信息以及通话记录,以便后续进行威胁或骚扰,此举可能涉嫌构成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又如,基于实施套路贷犯罪而在网络中推广相关网贷App的,可能涉嫌构成非法利用信息网络罪。”孙禹说。

“实践中,查处网络套路贷难度较大。因为此类行为多在线上通过社交平台或App实施,精准研判分析嫌疑人的身份存在一定的难度,且放款收息一般不会直接用嫌疑人的本人实名账户,可能存在使用贩卖的第三人资金账户,导致梳理分析资金来源去向较为复杂。”周楹说,催收手段也多种多样,有短信轰炸,也有通过第三人手机号码、社交软件进行骚扰、恐吓、确定实际作案人存在难度。

北京冠领律师事务所执行主任任战敏代理过多起网络套路贷案件。他告诉记者:“司法实践中,由于套路贷的‘套路’千变万化,范围难以准确界定,其刑民立案及打击标准法律适用不明确,导致民刑交叉问题有时难以厘清,增加了法律适用的复杂性。同时,由于套路贷团伙采取多种手段规避监管,以及受害人对于电子证据的取证和固定意识欠缺,实务中的取证往往比较困难。一些当事人因害怕和担心权益受损不愿报案和提供线索,也为查处带来了一定难度。”

陈燕红认为,司法管辖问题也增加了查处网络套路贷的复杂性。网络套路贷的操作平台和服务器可能设在不同地区甚至境外,给统一查处和打击带来了难度。

提高监管“精准度” 限制平台推广途径

近年来,针对“砍头息”“套路贷”“高利贷中介”等网贷乱象,有关部门一直在推进治理。

去年10月,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的《关于优化法治环境 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指导意见》明确,严格落实民法典关于禁止高利放贷的规定,降低民营企业融资成本,依法规制民间借贷市场“砍头息”“高息转本”等乱象,金融机构和地方金融组织向企业收取的利息和费用违反监管政策的,诉讼中依法不予支持。

同年12月,最高人民检察院发布《关于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作用 依法服务保障金融高质量发展的意见》,重点加大对金融领域违法放贷、“砍头息”“套路贷”等虚假诉讼违法犯罪行为的打击力度,着重加强民事执行监督,强化民事检察与刑事检察的有序衔接,加大对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的司法保护,维护公平诚信的金融市场秩序。

“尽管国内已有相关法律法规对网贷行为进行规范,但面对不断变化和升级的网贷乱象,出台更严密的监管规定是很有必要的。”陈燕红说,此外,网贷乱象往往具有跨国性和隐蔽性,相关部门应加强国际合作,推动建立信息共享机制,共同打击跨境网贷犯罪活动。特别是对于涉及跨境资金流动的案件,应加强与相关国家的司法合作,追查资金流向,打击违法犯罪行为。

陈燕红说,一些不法分子利用先进的网络技术,如加密通信、虚拟货币交易、虚拟身份等,隐藏身份和资金流向,规避追踪和打击,监管部门应建立健全监管体系和机制,对网贷平台资质、业务流程、资金流向等进行全方位监控。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提高监管的“精准度”和有效性,及时发现和处理违规行为。

“还要通过宣传教育,提高公众对网贷套路的警惕性和防范能力。同时要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设立专门的网贷纠纷调解机构,提供便捷高效的法律咨询和援助服务,帮助消费者解决纠纷。”陈燕红说。

在孙禹看来,应进一步提高网贷平台的准入门槛并严格限制其推广途径,原则上只能通过应用商店下载网贷业务的App。针对涉及贷款业务的App,应用商店应注重审核开发者提供的公司名称、法人姓名、联系电话等信息,以保证其真实性和有效性。应强化对于非法网贷App的预防性治理,如果发现其涉嫌违法犯罪,应及时介入并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对于深陷网贷套路的人,任战敏提醒,基于网贷套路而形成的高额欠款,大部分是虚假且没有法律支持的,应立即停止还款,保留好所有与贷款有关的转账记录、合同、通信记录等,及时向公安机关报案,或者及时咨询专业的法律人士,了解其他维权途径和方案。要及时寻求朋友、家人或心理咨询师的支持和帮助,积极面对,避免因恐惧而让自己陷入套路的深渊。

漫画/李瑞军

